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

2019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信息公告

一、接受调剂的专业及调剂人数

学院代码	学院名称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研究方向代码	研究方向名称	学习方式	拟调剂数
015	法学院	035101	法律（非法学）	02	(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非全日制	3
015	法学院	035102	法律（法学）	02	(非全日制)不区分研究方向	非全日制	2

二、调剂条件

1、须符合《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中规定的调剂基本条件。

2、调剂分数线要求：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初试总分	单科	
			满分=100分	满分>100分
035101	法律（非法学）	345	44	66
035102	法律（法学）	335	44	66

3、申请调剂（非全日制）法律（非法学）专业的考生，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须为法律（非法学）；

申请调剂（非全日制）法律（法学）专业的考生，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须为法律（法学）；

4、申请调剂的考生初试外语科目须为：201 英语一或 203 日语。

三、调剂复试比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调剂复试比例
035101	法律（非法学）	300%
035102	法律（法学）	300%

四、调剂程序

1、填报调剂志愿

(1) 调剂时间：2019年3月20日—3月21日9:00

(2) 请各位考生务必在规定时间内登陆“全国硕士生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志愿。

特别提醒：我校只接收在“全国硕士生调剂服务系统”上进行志愿填报的考生的调剂。**电话或者邮件预约调剂一概无效。**

2、确定调剂复试名单

(1) 我校将根据申请同一调剂专业的考生初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确定调剂复试名单。

(2) 调剂复试名单确定后，将通过“全国硕士生调剂服务系统”发送调剂复试通知，收到通知的学生须在6小时内，确认接受复试通知，逾期未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

3、调剂复试

确认接受复试通知的考生，须按要求参加申请调剂专业的复试（具体通知及要求查看复试录取细则）

五、联系方式

王老师， 邮箱：wangll@swufe.edu.cn ， 电话：87092273